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2)

有關醫療服務協議之 持續關連交易

醫療服務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10月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聯合醫務專業與富通保險訂立該協議，內容有關由聯合醫務專業(或促使其適用之聯屬公司)向富通保險之受保人及／或保單持有人(「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富通保險保單持有人各自之家庭成員(包括配偶及子女)(「家庭成員」)提供及管理醫療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富通保險為新創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新創建為新世界發展之附屬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新世界發展之控股股東。因此，富通保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該協議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建議最大年度上限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按年度基準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建議)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醫療服務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10月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聯合醫務專業與富通保險訂立該協議，內容有關由聯合醫務專業(或促使其適用之聯屬公司)向富通保險之受保人及／或保單持有人(「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富通保險保單持有人各自之家庭成員(包括配偶及子女)(「家庭成員」)提供及管理醫療服務。

該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日期

2022年10月1日

訂約方

- (1) 聯合醫務專業
- (2) 富通保險

期限

除非根據該協議之條款終止，否則該協議之期限為自生效日期起三(3)年(「期限」)。

提供醫療服務

聯合醫務專業同意(或促使其適用之聯屬公司)向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提供及管理醫療服務，詳情如下：

- (a) 對象為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的不同行政管理服務，包括(除其他服務外)24/7全天候熱線服務、第三方行政管理服務及其他配套數碼支援(「行政管理服務」)；及
- (b) 醫療服務，包括(除其他服務外)日間手術、診斷影像服務、住院手術、醫療建議及其他相關服務(「臨床服務」)。

(統稱「醫療服務」)。

定價政策

聯合醫務專業同意根據該協議中之限制、條件及行政管理程序以及醫療服務之使用量，按照該協議之服務範疇及協定之收費、費用及開支（「服務費」）之正常商業條款向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提供醫療服務。服務費包含兩個主要組成部份：

- (a) 就聯合醫務專業（或其聯屬公司）不時提供不同的行政管理服務而應付的費用，並受限於（其中包括）用戶的訂購服務率；及
- (b) 就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不時所需的不同臨床服務所應付的費用。

聯合醫務專業保留權利於該協議之期限內根據該協議不時對收費、費用及開支進行合理調整。

服務費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而按正常商業條款磋商及釐定，經考慮所提供之服務範圍及條款，對富通保險而言該價格不比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服務之價格更有利，而有關價格已參考以往支付之醫療服務費以及本集團向其他具有類似服務範圍之客戶提供之醫療服務之現行價格。現行之市場價格及基準價格資料是通過市場或第三方客戶獲得。

付款條款

富通保險應主要負責該協議項下之所有付款結清，包括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所產生並將由富通保險收取之短欠付款。倘若於發票日期後之三十(30)個曆日內，富通保險無法結清款項（包括富通保險應支付之任何未付款項），聯合醫務專業有權暫停富通保險與聯合醫務專業（或其聯屬公司）之間之醫療服務。於暫停期間，聯合醫務專業毋須負責富通保險成員或家庭成員或富通保險因醫療服務而產生之任何成本及開支。

過往交易金額

聯合醫務專業與富通保險之間過往並無有關提供醫療服務之交易。

醫療服務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

根據該協議就醫療服務訂定之建議年度上限如下：

	建議年度上限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生效日期至	7月1日至	7月1日至	7月1日至	7月1日至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5年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富通保險應付予聯合醫務專業之服務費總額	18,000,000	25,000,000	28,000,000	8,000,000

建議年度上限主要參照以下因素而估計：

- (a) 在期限內，富通保險應付聯合醫務專業的預測服務費總額；
- (b) 在期限內，根據醫療行業的整體醫療費用增加而對服務費進行的估計調整；
- (c) 在期限內，醫療服務的估計使用量及醫療服務的未來使用量的預期增長；及
- (d) 包括在期限內醫療服務範圍的可能擴大。

上述預測僅為釐定建議年度上限而假設，不應視為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相關收入及盈利能力之表示。

訂立醫療服務協議之原因及得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醫療及牙科服務、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以及其他輔助醫療服務。

根據該協議向富通保險成員及／或家庭成員提供醫療服務屬於本集團之一般業務過程。期限內應付之服務費乃由有關訂約方透過公平磋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當中參考過往就醫療服務所支付之服務費及本集團向其他具有類似服務範圍之客戶提供之醫療服務之現行價格。

富通保險為於香港營運的人壽保險公司，提供範圍廣泛的保障性及與儲蓄相關的人壽及醫療保險產品，透過專屬代理及經紀為個人及機構客戶提供服務。與富通保險訂立該協議後，我們的醫療保健服務將進一步擴展至B2B2C市場。鑑於市場對專享及高端個人醫療服務之需求不斷增長，董事相信訂立該協議將擴大本集團之客戶基礎，並將於未來為本集團提供貢獻。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之條款乃由訂約方按公平原則商定，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其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曾安業先生及李家聰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已基於本身在周大福企業擔任要職而對批准該協議及年度上限之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聯偉先生亦已基於本身擔任新世界發展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對批准該協議及年度上限之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內部控制程序以管理持續關連交易及相關建議年度上限：

- (i) 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密切監控及記錄該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將不會超過年度上限；
- (ii) 本公司業務部門相關人員將進行定期檢查以審視及評估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該協議之條款進行，亦將定期將價格及條款與同類交易的市價或標準進行比較，以考慮具體交易所收價格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上述定價政策；
- (iii) 本公司核數師每年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其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年度審核及披露規定)及確認(a)該協議項下之交易是否獲董事會批准；(b)該等交易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c)該等交易是否根據該協議訂立；及(d)有否超過年度上限；及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進行年度審閱(其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以確認該協議項下之交易乃(a)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c)該等交易已根據該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醫療及牙科服務、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以及其他輔助醫療服務。

有關聯合醫務專業之資料

聯合醫務專業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及保健服務，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有關富通保險之資料

富通保險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根據《保險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的保險公司，主要從事保險業務。富通保險為新創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新創建為新世界發展之附屬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新世界發展之控股股東。

上市規則之涵義

富通保險為新創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新創建為新世界發展之附屬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新世界發展之控股股東。因此，富通保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該協議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建議最大年度上限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按年度基準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建議)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用詞具如下涵義：

「該協議」	指	聯合醫務專業與富通保險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0月1日之醫療服務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2B2C」	指	企業對企業對客戶；
「本公司」	指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2）；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周大福企業」	指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生效日期」	指	2022年10月1日；
「富通保險」	指	富通保險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根據《保險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的保險公司，主要從事保險業務。富通保險為新創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新創建為新世界發展之附屬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新世界發展之控股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世界發展」	指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7）；
「新創建」	指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59）；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聯合醫務專業」	指	聯合醫務專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及保健服務，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耀江

香港，2022年10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耀江醫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郭卓君女士（董事總經理）、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李柏祥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聯偉先生、李國棟醫生、楊榮燦先生及周哲先生。